满　　族

许秀芳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历史源流 …… (5)
族名、起源 …… (5)
历史沿革 …… (6)
满族姓氏 …… (11)
社会经济 …… (12)
从 政 …… (12)
从 军 …… (13)
变 化 …… (16)
物质文化 …… (20)
服饰、发式 …… (20)
饮 食 …… (22)
居 住 …… (23)
婚姻家庭 …… (25)
婚 姻 …… (25)
育儿习俗 …… (27)

宗教信仰 …… (29)
萨满教 …… (29)
藏传佛教 …… (33)
风俗习惯 …… (34)
礼仪忌讳 …… (34)
丧　葬 …… (35)
节　日 …… (36)
体育、游戏 …… (37)
文化艺术 …… (40)
语言、文字 …… (40)
教　育 …… (41)
文　艺 …… (42)
歌　舞 …… (43)
主要参考文献 …… (44)

历史源流

满族是中国主要少数民族之一，以辽宁省为最多，其它散居于吉林、黑龙江、内蒙古、河北、山东、甘肃、江苏和新疆等全国各省区的平原农业区及北京、天津等大、中城市，人口约 1000 万。新疆的满族人口约 13936 人（1995 年），集中于乌鲁木齐、伊犁、昌吉、哈密、奇台等地，主要与汉族混居。

1. 族名、起源

满族本称满洲，属东胡的一支，发祥于白山黑水之间，其族源可上溯至周代的肃慎，汉代为挹娄，南北朝时期为勿吉，隋、唐时期为靺鞨，五代、宋、辽、金、元时期为女真。明代女真分为建州女真、海西女真、“野人”女真等三大支。16 世纪后半叶建州女真首领努尔哈赤统一了女真诸部，建国号为后金，并创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立了兵民合一具有政治、军事、生产三种职能的八旗制度。以黄、白、红、蓝、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八旗部勒其众，每旗（固山）下设五参领（甲喇），每参领下设五佐领（牛录）。随着女真部落的统一，以建州女真和海西女真为核心，吸收其它一些民族成分，经过长期的共同生活，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形成了。明崇祯八年（1635）皇太极废除诸申（女真）旧号，定族名为满洲，辛亥革命后称为满族，这就是满族之名的由来。因满族皆入旗籍，因此又通称之为旗人。其实，这一名称并不确切，因为加入旗籍者并不局限于满族人，此外还有汉军旗人、蒙古旗人等，准确地说，满族应严格限定于满洲八旗及其后裔。

2. 历史沿革

满族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的创立者，满族来到天山南北是清朝西陲开拓事业胜利进展的历史产物。这一事业始自康熙帝，雍正朝时清军已进驻巴里坤、哈密、吐鲁番，至乾隆朝先后出师平定了达瓦齐、阿睦尔撒纳、大小和卓的叛乱，全面完成了天山南北的统一。建置了伊犁将军府、乌鲁木齐都统，于塔尔巴哈台等处驻参赞大臣，叶儿羌、阿克苏、喀喇沙尔等地设办事大臣。凡清军进驻之地大都在旧城之旁兴建满城，并允许携带家眷，满族遂大批定居新疆，成为维护清朝军府政治的主要支柱。这些进驻新疆的八旗官兵除少数来自热河外，主要来

陕甘两省的驻防军。乾隆二十七年（1762 年)清廷议商伊犁驻防事宜时，乾隆帝明确指出：“前因准夷未平，凉州、庄浪等处为西陲要冲，故将西安驻防之满洲、蒙古、汉军兵丁派出数千名,分地驻防,今大功告成,巴里坤以西,皆成内地,凉、庄既非边徼。……现在伊犁建造城堡，设立将军，驻防屯田，与其三年一次派兵更番戍守，何如即以凉、庄兵丁挈眷迁移，较为省便”①,为此,清廷作了周密的布署,规定“（移住）兵每名赏银三十两，跟役二两”②，以备办行装，并“按三丁给车一辆,一户物件,给车一辆”③。“其官兵、跟役口粮,移行凉、甘、肃、安暨哈密、辟展、乌鲁木齐等经过地方，按站支领”④,沿途所经之地,皆由当地大员负责照料。如由热河移驻之满洲八旗，敕“直隶著布政使观音保、河南著布政使佛德，陕西著道员图桑阿，甘肃著按察使海明，于各境内加意护送”⑤。自乾隆二十八年(1763)至三十九年(1774)先后自凉州、庄浪、西安、宁夏、热河五处调取满洲八旗一万一千五百名移驻于伊犁、乌鲁木齐、巴里坤、古城等新疆重镇。据《钦定新疆识略》、《三州纪略》所记,这一时期自热河、凉州、庄浪调取了 4370 人驻伊

① 《清高宗实录》,卷 677,乾隆 27 年 12 月甲寅。
② 《清高宗实录》,卷 681,乾隆 28 年 2 月癸丑。
③ 《清高宗实录》,卷 700,乾隆 28 年 12 月丙寅。
④ 《清高宗实录》,卷 703,乾隆 29 年正月。
⑤ 《清高宗实录》,卷 703,乾隆 29 年正月壬申。

犁惠远城。乾隆三十五年（1770）至三十六年（1771）从西安调取了 2204 人驻伊犁惠宁城。乾隆三十七年（1772）从凉州、庄浪调取 3000 人驻乌鲁木齐。乾隆三十九年（1774）从西安调取 1000 人驻古城。至乾隆四十五年（1780）又由乌鲁木齐满营壮丁中挑选 500 人进驻吐鲁番。执行巡边、守卡、驻台、出征、操练任务，并规定了换防制度。《钦定新疆识略》载："其北路之塔尔巴哈台满兵则自伊犁调拨，南路之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儿羌、乌什、阿克苏满兵则自乌鲁木齐、古城、巴里坤调拨"。据统计 乾隆朝由乌鲁木齐满营调往喀什噶尔驻防官兵 337 名；调往英吉沙尔驻防官兵 81 名；由巴里坤、古城、乌鲁木齐调往叶儿羌驻防官兵 210 人；调往乌什驻防官兵 151 名；由乌鲁木齐满营调往阿克苏驻防官兵 68 人；由伊宁惠宁、惠远二城调往塔尔巴哈台驻防官兵 735 名。这样满族遂遍布天山南北各要塞城镇。

满军进驻新疆不仅仅是兵丁的进驻，由于准许携带家眷，事实上是万余户家庭的定居。据《乌鲁木齐事宜》记载，至乾隆六十年（1795 年）底止，乌鲁木齐、巴里坤、古城、吐鲁番四满营人口如下：乌鲁木齐兵员 3,376 人，男妇老幼眷口 15,981 人；巴里坤兵员 1076 人，男妇老幼眷口 4,890 人；古城兵员 1,079 人，男妇老幼眷口 4,312 人；吐鲁番兵员 564 人，男妇老幼 2,528 人。又据《钦定新疆识略》记载，

嘉庆末年伊犁惠远城兵员 4370 人，以户口计为 22，600 人；伊犁惠宁城兵员 2204 人，以户口计为 13，340 人 平均每兵携家口 5—6 人,这样,一个人口可观的满族群体遂加入了新疆各民族的行列。中因同治年间战乱，人口有所下降，驻地也有所变化。清末八旗驻军主要集中于伊犁、古城、乌鲁木齐、巴里坤等四地，现代新疆的满族基本上是上述八旗兵的后裔。

满族是一个勇敢而具有奉献精神的民族。为了祖国的统一事业，曾经作出了重大的牺牲。据松筠《西陲总统事略》所载惠远城满族人因战功，自祖父以迄曾孙五代承袭世职者，凡 16 人,乾隆、嘉庆时旌表节孝,每年题豕一次,给银建坊。或给匾嘉奖，如嘉庆五年惠远城受旌表满营孀妇 66 人,六年 13 人，八年 12 人。九年 26 人。十年 51 人，十一年 6 人，十二年 6 人，可见满族男子战死者数量之多，留下如此多的孀妇，其中受旌节者当仅为其少数。尤其在同治年间战乱中，牺牲尤为惨重。据记载，古城陷落后全城皆死。只逃出了 8 家。巩宁城陷后仅有百余人逃入南山，吐鲁番城陷后仅有少数 13 岁以下儿童为维吾尔族老乡救走，后来不复自辨其族别，伊犁的满城也于同治十年(1871)失守，唯巴里坤一地满城尚存。但因战争、饥饿、病疫而死者亦颇不少。及光绪三年(1877)刘锦棠、金顺戡平叛乱，再定新疆，接着新疆

建省，遂下令将逃亡、散居各地的满人分别集中于奇台、伊犁二地，其中东部巴里坤、古城、乌鲁木齐、吐鲁番等地的满人皆安置于奇台（即古城），散居西部者则集中于伊犁惠远城。据光绪七年（1881）统计，奇台共有满人约 2000 人，伊犁亦只 2000 余人，共计 4000 人，光绪十六年（1890）下令整顿满营，见于《新疆图志》卷 44，民政 5，伊犁、古城驻防八旗条，其编制如下：

（1）、伊犁旧满营：

正黄旗：69 户，206 丁口。

镶黄旗：78 户，196 丁口。

正白旗：79 户，206 丁口。

镶白旗：85 户，195 丁口。

正红旗：86 户，220 丁口。

镶红旗：81 户，208 丁口。

正蓝旗：86 户，211 丁口。

镶蓝旗：88 户，222 丁口。

（2）、伊犁新满营：

正黄旗：97 户，323 丁口。

镶黄旗：82 户，226 丁口。

正白旗：89 户，343 丁口。

镶白旗：79 户，286 丁口。

正红旗：89 户，307 丁口。

镶红旗：86 户，331 丁口。

正蓝旗：89户，301丁口。

镶蓝旗：88户，310丁口。

(3)、古城满营：

镶黄、正白旗：50户，332丁口。

正黄、正红旗：42户，246丁口。

镶白、正蓝旗：49户，331丁口。

镶红、镶蓝旗：58户，438丁口。

左翼蒙古旗：35户，268丁口。

右翼蒙古旗：51户，300丁口。

至此，新疆八旗制度已接近尾声了。

3. 满族姓氏

追溯其部落组成，满语叫哈拉，约679个，此外还有以地为姓，以名为姓，皇帝赐姓等。满语姓氏原本都是多音节姓，通用汉语后译写不便，因而后来都改为同原音较为接近的单音节汉姓。如满族皇室姓爱新觉罗氏，后改为溥姓。此外还有八大姓，即佟佳氏(佟)、富察氏(富)、瓜尔佳氏(关)、马佳氏(马)、索绰罗氏(索)、齐佳氏(齐)、纳喇氏(那)、钮祜禄氏(郎)。此八大姓在新疆都有，其中尤以关、郎、佟、富四姓为最多①。清代新疆满族只称名，不露姓，民国以后才将姓提出来，且多改为汉姓。

①王希隆：《清代新疆的驻防八旗与“旗屯”》，《新疆社会科学》，1987年，第6期。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社会经济

满族的社会经济生活历史上变化很大，早期本是渔猎民族，自创建后金及入清以后，成为全国的统治民族，享有特殊的政治地位，例吃皇粮，不务生产，以为政、从军为职业，民国成立后八旗解散，特权取消，满族同全国其它民族一样，改过自食其力的生活，务农、经商、致学，操各种职业者都不乏其人，其中出现了一大批佼佼者。新疆的满人都是驻防八旗军人的后裔，其社会经济生活变化也同全国类似。

1. 从政

在清代，从政作官曾是新疆满族的主要职业之一。据《清史稿》卷 114 《职官志》记述："康、雍两朝，西北督抚，权定满缺，领队、办事大臣，累朝膺阃外重寄者满臣为多"，这是因为"中叶之前，开疆拓宇，功多成于满人"所致。清朝在新疆实行军府政治，即由

军官兼理民政事务,新疆最高官员为伊犁将军,次为乌鲁木齐都统,以下为参赞大臣、办事大臣、领队大臣与协领,佐领、防御、骁骑校、笔帖式、领催等。清代前期新疆满营官员待遇优厚,既高于汉官,又高于同级军官,对此,嘉庆年间撰修的《乌鲁木齐事宜》中有明确记载。都统,领队大臣,知县等除年俸银外,还有养廉银、随甲养廉银,参赞养廉银。廉银数额大大高于俸银。如乌鲁木齐都统岁支随甲养廉银 880 两,外加参赞养廉银 1000 两,俸银 180 两,俸米 85 石 5 斗。领队大臣岁支养廉银 600 两,随甲养廉银 540 两,俸银 155 两,俸米 74 石。宜禾、奇台知县各岁支养廉银 600 两,俸银 45 两。余官不复赘述。

2. 从军

军人是清代新疆满族主要从事的另一职业。满族以八旗编制其众,满营驻军遍布伊犁、塔尔巴哈台、乌鲁木齐、哈密、巴里坤、吐鲁番、古城、叶尔羌、喀什噶尔、阿克苏、喀喇沙尔等地。每一满族成丁男性皆为士兵,由朝廷发放粮饷。每三人中许一人披甲,其余为余丁。披甲又分马甲(能骑马、射箭的壮兵)、步甲(没有选上马甲的壮兵和不到选马甲年龄的娃娃兵)。选马甲有一定限制,要经过考试选择。男孩到十五岁就可以选马甲。考试项目一般是平地射箭、骑马射箭,成绩好就可以选上。年满十三岁的兵士都进行操练。其中驻军最多的伊犁‘每月逢四、七、

十日演合队操练；二、八日演过堂准头马枪；一、五、九日演步箭；三、六日演马箭”。操练情况每年夏、秋间由伊犁将军前往检阅。满营配备精良远胜于绿营。例如乌鲁木齐满营有马 2664 匹，壮丁 1114 名，平均一人二马有余。此外还配备铠甲、弓箭、腰刀、鸟枪、手枪、长枪、马枪、以及威远炮、大神炮、劈山炮等火器。

起初，清朝规定，八旗满洲要永远服兵役，不许经商务农。然兵有定额，至乾隆末嘉庆初由于满营人口衍生，定额饷银饷米不足满兵养家之需，迫于生计，遂创办了官铺、旗屯，以赡养家口。

新疆满营官铺的记载见于《乌鲁木齐事宜》。其中嘉庆年间创办的满营官铺有布铺（本银 19640 两）、当铺（本银 31092 两 4 钱 6 分，又借公库 10000 两）、匠役局（本银 4000 两）、木铺（本银 3000 两）、药铺（本银 1000 两），总本银 68732 两 4 钱 6 分，岁得利 24500—24600 两，用于“养赡革退残老多余家口及鳏寡孤独”，并补贴兵丁出差、打围、维修房屋等费用。

新疆旗屯兴办于八旗驻防兵员最多的伊犁。早在乾隆二十九年（1764）的上谕中已透露出“朕意伊犁地甚肥饶，如田亩有余，仍酌量分给满洲兵丁，令其学习耕种”。伊犁将军明瑞奉旨后已准备经办，但以种种阻力，直至嘉庆初年仍未实施。至嘉庆七年

(1802)松筠接任伊犁将军才决心兴办伊犁旗屯，共12万亩,分布于14处。交由惠远、惠宁两满营耕种。详见下表。

惠远城满营	镶白旗五佐领	惠远城东南红柳湾
	正黄旗五佐领	惠远城东北沿山一带
	正蓝旗五佐领	惠远城东北水泉子一带
	镶黄旗五佐领	惠远城新北屯旗地
	正白旗五佐领	惠远城东通惠渠迤北
	镶蓝旗五佐领	惠远城东分水闸迤北
	正红、镶红两旗十佐领	惠远城西北一棵树西南西北
	八旗公田	惠远城东旗屯稻田
	八旗公田	惠远城稻田迤东七里沟
惠宁城满营	正黄、正红两旗四佐领	惠宁城东旗屯
	镶黄、正白两旗四佐领	惠宁城东旗屯
	镶黄、镶黄两旗四佐领	惠宁城东旗屯
	镶白、正蓝两旗四佐领	惠宁城北旗屯
	八旗公田	惠宁城西北旗屯

旗屯与绿营屯田有异，不是由八旗兵丁亲自耕种,而是由八旗闲散余丁(满语称‘苏拉”)及其家属耕种。清廷强调旗屯‘祗可交闲散余丁代为耕种，不当令官兵亲自力作,有妨操练”,旗屯耕畜由官牧场提供,但有损耗则自行买补,其生产所获不像绿营那样上缴国家,而是分赡本旗人口,这显然是一种对满族的优惠政策。

旗屯初办之时，分“已分之田”和“未分之田”两种，距离满城较远的田，各旗合作耕种，叫“未分之田”，距离满城较近的田，分旗承包耕种，叫“已分之田”。但后来“未分之田”逐渐向“已分之田”转化，并且很快出现了租佃制，违犯了清廷旗田不准租佃的禁令，至道光咸丰之际，旗屯制度已开始逐渐破坏了，至光绪年间已不可恢复。据陶模《陶勤肃公奏稿》所记，光绪十四年巴里坤、乌鲁木齐满营并迁奇台以后，决定拨发奇台东湾地予满营令其经营旗屯，至十七年仍三年未垦，奏请再缓三年，而至十九年仍然丝毫未见动静，据陶模奏折所云，以牛具、水渠需费甚巨，加之边务紧要，操练为重，“古城满营，暂时仍难屯垦。”无论此系实情，抑或托词，都说明旗屯已趋解体了。

3. 变化

据吴蔼辰《新疆纪游》(二)满族中反映，至清朝末年古城满营伊犁满营因各自驻区的不同，周邻民族的差异，二营之间也发生了重大差异，“满族之来新疆，古城驻防军千余人，已与汉族同化，又有伊犁、塔城之老满营约有万人，尚守满洲语言、文字，惠远、宁远设有义学，授八旗子弟读，按堡授田”，“满族风俗习惯多与汉人同。”

辛亥革命爆发，清帝退位，民国建立，满族祖辈不事生产，吃皇粮的惯例一概废除，社会地位大变。

杨增新柄政时期推行‘化兵为民’的政策,废除了满营建置，给满族人发了银子或土地，令其自谋生计，其中伊犁惠远城的满族人多迁往伊宁县的苏拉宫村务农，古城的满族则多迁往西北湾的官地种地和从事其它行业,由此形成满、汉杂居的状况。后来奇台的满族人曾受到一次流行喉疫的袭击，死者殆三分之一,伊宁苏拉宫村的满族部分逃亡它地,但迄今为止，新疆的满族仍以奇台和伊宁苏拉宫村以及乌鲁木齐市为最大集中地。其人口据 1947 年新疆警备司令部统计,全疆共有满族 762 人,其中迪化区 31 人，奇台县 171 人,伊犁区 542 人,疏附县 6 人,塔城区 9 人,布尔津县 2 人，哈密区 1 人,占全疆诸族人口之末。但这一数字未必完全准确,因为民国时期不少满族已改报汉族，加之满汉通婚，至今已至第三代，这些人大都改报了汉族。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由于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从前隐瞒满族族别的人都自动恢复了本民族成份，满族人数又大有回升，根据 1996 年《新疆统计年鉴》统计,从 1980 年到 1995 年的十五年间，满族人口逐年呈上升趋势。1980 年人口 5000 人,至 1990 年已达 16600 人,到 1995 年为 19936 人。

民国时期，满族丧失了作为清朝统治民族的特权,受到种种歧视,就业困难,生活十分悲惨。1949 年新中国成立,满族人民又获得了新生。新疆满族人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